

合同审核

项目名称	宜阳山水文苑项目
合同名称	宜阳县纬二路开闭所及绿化工程承包施工协议
合同价	0.00
币种汇率	币种：人民币 汇率：1.00000000
暂估金额	287,500.00
合同类型	开发类合同
合作方	河南畅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： ：开发类
合同种类	工程合同
经办部门	集团公司->洛阳莘子园置业有限公司->宜阳山水文苑项目->综合部
经办人	刘帅
第三方	
开发单位	洛阳莘子园置业有限公司
工期	

形成方式	
款项类型	费用项
承包范围	<p>为保证甲方开发建设的滨河又一城、泊金湾、龙湾盛景和山水文苑的电力供应，需在纬二路和福昌路交叉口东侧修建电力开闭所周边微地形绿化，工程由宜阳县住建局提供土地及选址，甲方（四单位）平均出资但互不对其他各方的支付义务承担任何责任，电业局提供设备。工程采用总承包方式，包括电力开闭所土建及装饰工程、周边绿化的土方和绿化景观等，图纸和预算范围内所有工程。</p>
合同概述	<p>电力开闭所按照电业局的要求建设，并最终将所有权使用权移交电业局，周边微地形绿化建设按照住建局的要求建设。甲方1：洛阳莘子园置业有限公司 甲方2：宜阳县融展置业有限公司 甲方3：河南绿景置业有限公司 甲方4：宜阳中弘</p>

	卓越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： 河南畅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县政府委托单位）经甲乙双方协商，暂按总工程价115万元（以下简称“暂定总价”，其中开闭所工程792356.07元，因绿化方案未最终确定，此部分工程暂定为357643.93元，最终据实结算）签订合同，甲方（四个单位）平均承担费用约：287500元整（最终据实结算）。
付款方式	
质量要求及保修约定	
备注	